

ICS 97.200.50
Y 57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8973—2000

机动玩具 机芯型号编制方法

Mechanical toys—type of spare parts of toys—Listion method

2000-08-14 发布

2001-03-01 实施

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是对 GB/T 8973—1988《机动玩具 机芯型号编制方法》的修订。

本标准是按照 GB/T 1.1—1993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单元：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 第 1 部分：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》进行编写的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，同时代替 GB/T 8973—1988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是提示的附录。

本标准由国家轻工业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玩具标准化中心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上海市玩具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姜铭权、孟繁晶。

机动玩具 机芯型号编制方法

代替 GB/T 8973—1988

Mechanical toys—type of spare parts of toys—Listion method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机动玩具(包括惯性玩具、发条玩具和电动玩具)机芯的型号编制方法。
本标准适用于机动玩具机芯的型号编制。

2 型号编制的基本要求

- 2.1 型号编制所用字母应采用大写汉语拼音字母(以下简称字母),I、O、X 三个字母不得使用。
- 2.2 型号编制所用数字应采用阿拉伯数字(以下简称数字)。不得使用罗马数字或其他数字。
- 2.3 当机芯的零件有所增减或改动变形后,成为另一种机芯,则均作为原机芯(基本型)的派生型机芯,其代号在基本型代号之后依次加字母 A、B、C……。
- 2.4 被废除的型号不得用于新设计的机芯。

3 型号的基本结构

- 3.1 机芯的型号主要由特征代号、规格代号和机芯顺序号三部分组成。
- 3.2 特征代号反映机芯用途、类别、结构型式特征。特征代号见表 1。

表 1

类 别 型 式	惯 性	发 条	电 动
金属型	F	S	B
塑料型	FS	SS	BS
混合型 (塑料齿轮)	FH	SH	BH

- 3.3 规格代号用反映机芯主参数的分段顺序号表示。规格代号见表 2。其中惯性机芯飞轮直径从 34 mm 开始以 6 mm 间隔递增。

表 2

mm

主参数名称 主参数分段 规格代号	类 别	惯性机芯	发条机芯	电动机芯
		飞轮片直径	发条宽度	电机转子直径
1		≤22	—	—
2		>22~24	2	—
3		>24~26	3	13